

40 years

U
S
C
B
C



THE US-CHINA BUSINESS COUNCIL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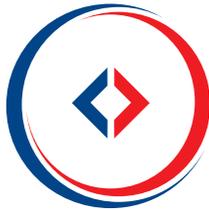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2013年中国商业环境调查结果:

由于经济增长放缓、成本上涨和持续的市场壁垒,乐观态度继续降温



USCBC



THE US-CHINA BUSINESS COUNCIL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2013年中国商业环境调查结果：

由于经济增长放缓、成本上涨和持续的市场壁垒，乐观态度继续降温

摘要

- » 虽然外资企业对中国市场一定没有悲观的态度，但中国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成本上涨以及持续得不到解决的运营难题一直使企业对中国的乐观程度降温。与前几年相比，本年度的调查显示，在中国的利润率超过其全球平均利润率的受访公司以及达到两位数收入增长的公司都有所减少。
- » 尽管如此，仍有超过90%的受访公司在报告中表明，他们在中国的业务是盈利的，这一数据是自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USCBC）自开始调查以来最高的一次。
- » 虽然越来越多的公司将中国作为其全球五大重点市场之一，但是将中国作为首要市场的公司数量有所下降。仅有超过一半的受访公司计划明年在中国投入更多的资源，与2012年统计的67%相比有所下降。
- » 竞争日趋激烈。大多数跨国公司在中国的竞争对手既包括其他国外竞争者，也包括中国国有企业和私营企业。本调查的受访公司对难以获得和中国企业（包括国有企业和私营企业）同样的优惠待遇表示忧虑。
- » 行政许可障碍存在于中央、省以及地方各级层面，并且影响着公司在中国开展业务的方方面面。行政许可问题经常会与排名前十的其他问题并存，包括监管政策实施不公、缺乏国民待遇以及政府规则的起草和决策过程中缺乏透明度。
- » 投资和市场准入限制仍然是在中国开展业务的美国公司最主要的困扰，也是美中两国监管制度的分歧之一。在美国，公司一旦成立并进行投资，在法律和法规中都会被视为一个美国公司而受到和美国本土公司同等对待。中国也应该采取同样的方式。

2013会员公司最关注的十大问题

1. 成本上涨
2. 与中国本土公司的竞争
3. 【并列】 行政许可
3. 【并列】 人力资源：招聘和留住人才
5. 知识产权保护执法
6. 中国法律和法规执法不均衡
7. 不平等/非国民待遇
8. 透明度
9. 标准和合格评定
10. 外商投资限制

- » 解决一系列问题的进展缓慢使公司尤为担忧。在最关注的十大问题中，会员公司对其中的九个问题都表示“未改变”，这表明会员公司认为他们关心的问题几乎没有得到解决。
- » 本年度的调查还提到了新的影响广泛领域公司的挑战，例如网络安全问题。该问题上的进展则需要两国政府间的讨论和行动
- » 中美政府间开展的针对各种问题的对话都应该着眼于有效和实用的解决方案，从而提高对话的时效性。企业界在发现具有隐患的政策和推荐相应的解决办法方面可以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在解决十大问题以及之外的很多问题上给出了一系列的建议。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2013年中国商业环境调查结果:

由于经济增长放缓、成本上涨和持续的市场壁垒，乐观态度继续降温

目录

摘要	2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2013年中国商业环境调查结果	3
问题1 成本上涨	8
问题2 与中国本土公司的竞争	9
问题3【并列】 行政许可	11
问题3【并列】 人力资源	13
问题5 知识产权保护执法（商标，专利，版权，商业秘密）	15
问题6 中国法律和法规执法不均衡	17
问题7 不平等/非国民待遇	17
问题8 透明度	19
问题9 标准和合格评定	20
问题10 外商投资限制	20
其他问题	21
受访公司概况	25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2013年中国商业环境调查结果

受访会员公司连续两年对于中国商业环境都保持“有所降温的乐观”态度，表明了美国企业对中国商业环境的总体看法。虽然参与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年度调查的大部分受访公司表示中国仍是其全球五大重要市场之一，但是将中国作为本年度首要市场的受访公司数量有所减少。受访公司连续第二年表示公司对未来五年市场前景持有的乐观态度已经有所降温。与此同时，成本上涨（特别是劳工成本）、与中国公司的竞争、申请许可证以及业务审批程序方面的困难，仍是外资企业在中国开展业务最担忧的问题。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每年都对其会员公司进行调查，评估中国的商业环境和在中国开展业务的最大挑战。在过去几年里，中国的经济发展有所放缓，但是与其他大多数市场相比，利润增长率仍然强劲。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的调查显示，中国市场在过去五年全球经济低迷时期一直保持强劲增长，但是许多公司仍面临着业务和市场准入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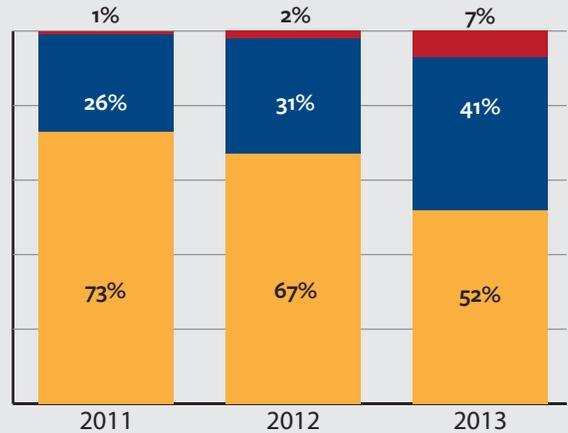
中国仍是很重要的市场，但是利润率和乐观情绪趋于平缓。

虽然96%的调查受访公司报告说中国是其公司战略投资规划中的五大重点市场之一，这一数据是过去五年里统计的最高值，但是将中国作为首要市场的受访公司数量有所减少（见图1）。

从其他数据中也可以看出，与前几年相比，外资企业对中国的期望有所降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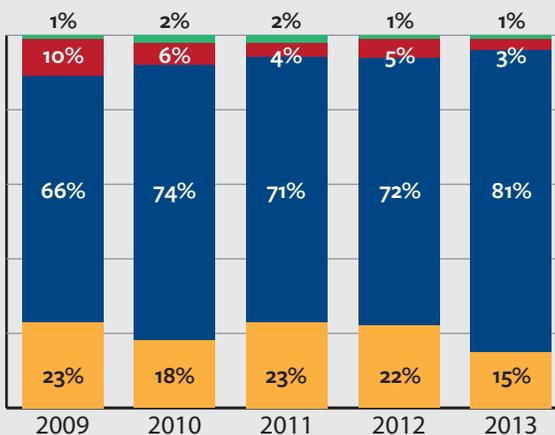
- » 仅有超过一半的受访公司表示他们会在来年加快对中国的资源投入，这一数据自2011年来逐年下降（见图2）。
- » 15%的受访公司表示在去年已经减少或者停止了在中国市场计划的投资（见图3）。在这些公司中，又有40%认为全球经济前景不明朗是主要驱动因素，而不是中国本身。但是也有将近四分之一的公司把原因归结于中国对市场准入的限制。

Fig. 2 未来12个月对中国的资源投入



■ 将加快投资
■ 将维持不变
■ 将削减投资

Fig. 1 贵公司的在华业务占在公司全球战略中有什么样的地位?



■ 首要市场
■ 前五大重点市场之一
■ 多个非重点市场之一
■ 非重点市场

Fig. 3 过去一年内贵公司是否削减或暂停过计划中的在华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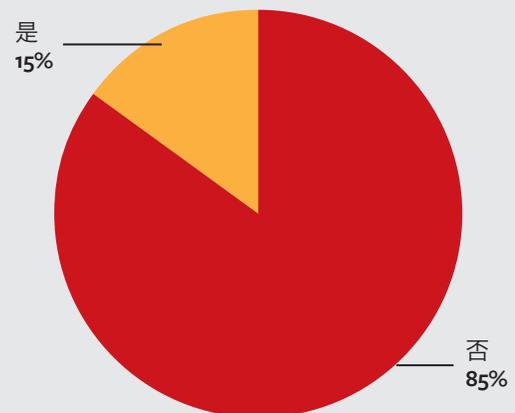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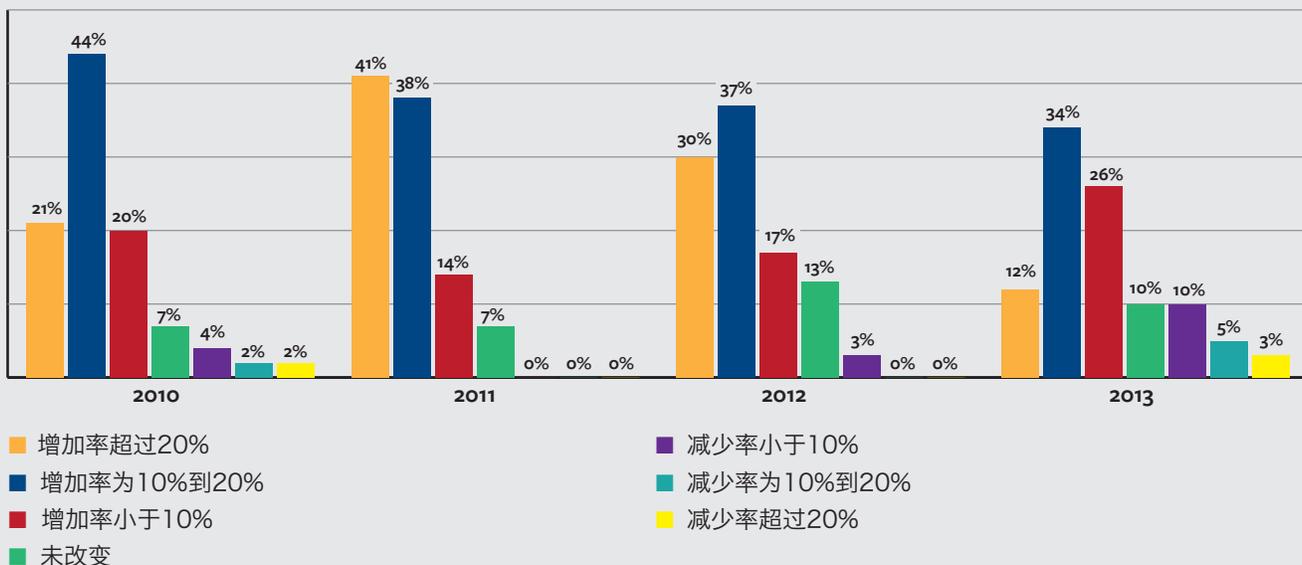


Fig. 4 在华业务收入状况与去年比较



» 近四分之三的公司表示其在中国业务的营业收入在2012年有所增长，但是与之前的飞速式增长相比已逐渐放缓。销售增长超过20%的公司比例从去年调查的30%下降到了今年的12%。另外，虽然有接近一半的受访公司表示收入增长是两位数，但表示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10%的公司数量却连续第三年下降（见图4）。

» 61%的受访公司表示他们在中国的业务利润率大于或者等于其全球业务利润率，比2012年调查的75%有所下降（见图5）。

» 盈利状况是另外一个下降的指标：表示盈利情况比去年增加的公司还不到三分之一，然而，报告其盈利状况下降的公司数量则是去年的两倍（从去年的10%增加到了今年的21%）（见图6）

Fig. 5 在华业务利润率与整体经营状况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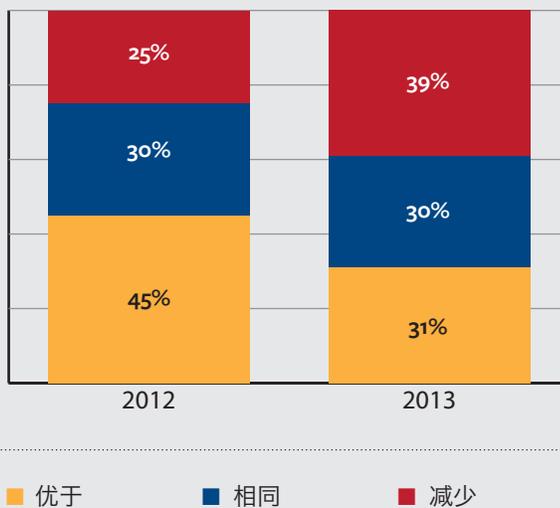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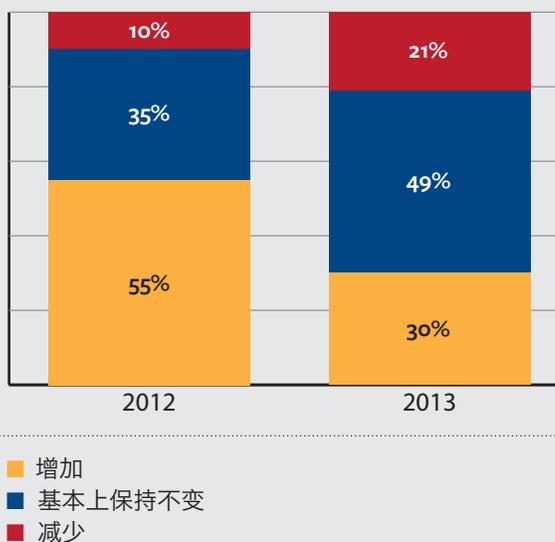


Fig. 6 盈利情况与去年比较



以上因素，和随后我们将讨论的十大挑战问题，都是公司对中国市场的前景乐观程度降温的原因。自2007年起，约90%的受访公司一直表明他们对未来五年中国发展前景抱有乐观或者比较乐观的态度。而今年的调查结果显示持有同样观点的受访公司比例与以往接近但是有轻微下降（88%）。本年度的调查结果证实了去年调查中产生的一个重要转变：在过去两年中，近20%的受访公司对中国市场前景的态度从“乐观”转变成了“比较乐观”（见图7）。

很多公司越来越担心中国的商业环境。某受访公司解释说：“外资企业在华发展越来越难的原因包括成本上涨（原材料和人力资源）、经济衰退、中国市场产能过剩以及全球经济低迷。”

我委员会的调查显示，虽然并不是所有最担忧的问题都与政策选择有关，但是其中很多都会受政策选择的影响。本报告将在之后的章节中具体阐述。正在中国进行的经济改革辩论为中国的决策者提供了一个机会采取积极措施，进一步消除不公平的障碍，并允许美国公司更充分地支持和参与中国的经济转型。

制约公司盈利因素：在华业务存在多重挑战

导致乐观态度下降的因素有很多。最突出的问题是竞争加剧、成本上涨以及获取在华业务所需的多种必要许可问题上遭遇持久性的障碍。这些都妨碍了投资者进入市场和参与公平竞争的能力。以上提到的是阻碍提升盈利的三个主要因素（见图8）。

另外，保护主义迹象对公司针对市场的看法产生了负面影响。受访公司反映最频繁的问题出现在申请营业许可及监管机构审批的环节，同时也提到了不均衡执法和多种形式的有利于中国国内企业的优惠政策（见图9）。

不同渠道的信息证明，外资企业受到的待遇与中国国内同行收到的待遇之间仍然有着很大的差异。如某受访公司所说：“只要‘外商投资企业’这个称谓还存在（中国政策和法规中），竞争就不可能公平，歧视还会存在。”换句话说，体制中本身存在一种固有的偏见因素。

Fig. 7 未来五年在华业务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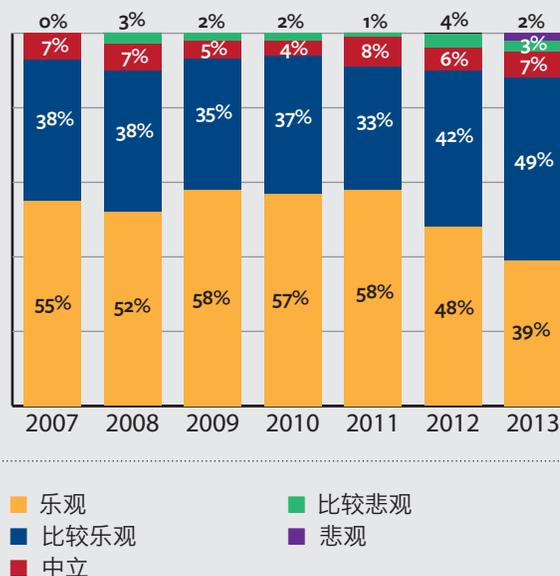


Fig. 8 影响在华业务利润增长的主要制约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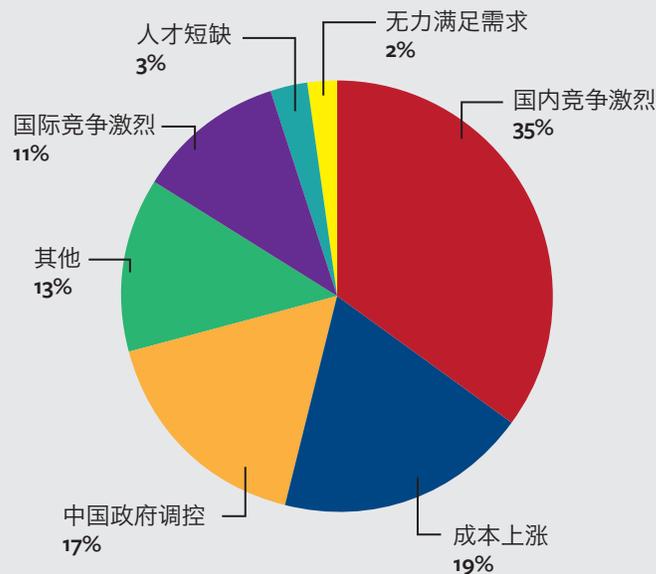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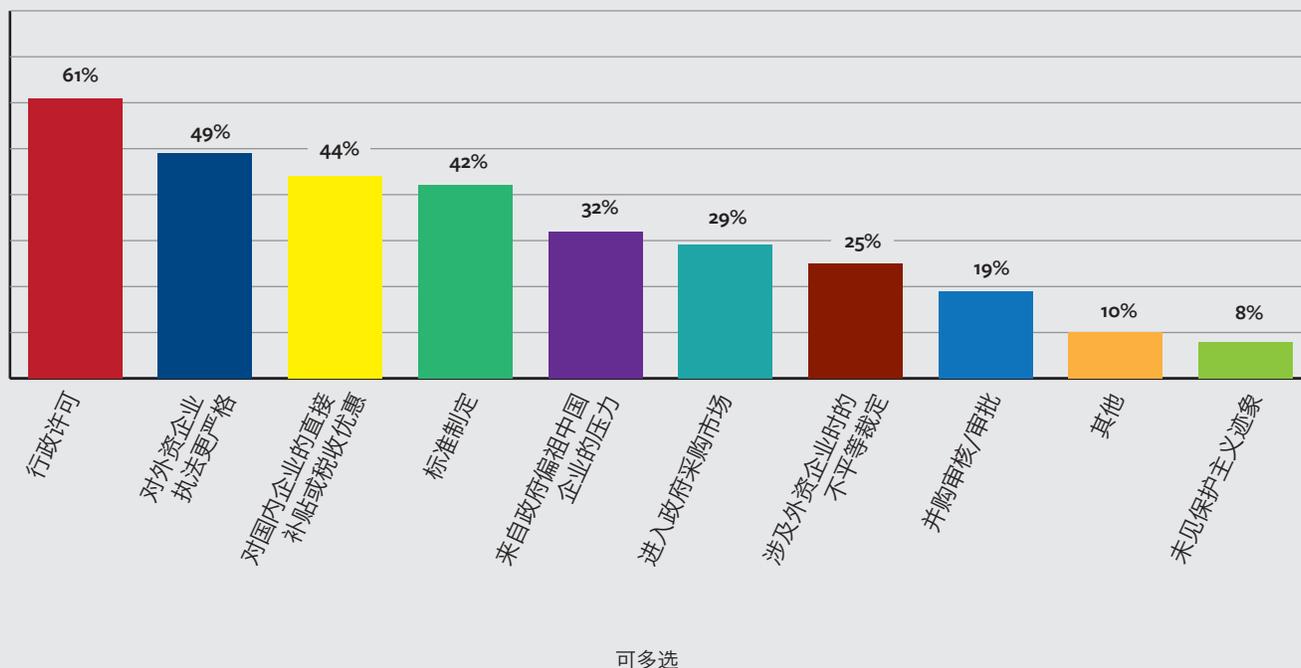


Fig. 9 中国的保护主义迹象



这些偏见表现在很多方面，其中有很多是相互影响及重复出现的。十大问题中每一个都能成为一个独立的问题，同时每个问题也能放大其他问题，使得问题的解决方案变得更复杂。

- » 与中国本土公司的竞争（问题二）、行政许可（问题三）、中国法律和法规执法不均衡（问题六）、透明度（问题八）、标准和合格度评定（问题九）以及外商投资限制（问题十）都是公司可能遇到的不公平待遇（问题七）。
- » 虽然人力资源问题（问题三）是成本上涨（问题一）的一个重要因素，然而其他反映不平等待遇的因素也驱动了成本上涨，包括繁琐冗长的行政许可程序（问题三）、法律和法规执法不均衡（问题六）以及缺乏透明度（问题八）。
- » 知识产权保护不足（问题五）问题常常因为跨司法辖区的监管执行不均衡（问题六）以及缺乏透明度（问题八）而加剧。

以上最关注的问题上缺乏进展的状况令公司担忧

今年调查中值得注意的是大多数受访公司指出他们关注的每一个重要问题都没有进展。十大会员公司关注的问题中有九个都被归类为“未改变”。这显示了公司乐观态度降温的又一个原因。公司普遍感觉到，虽然中国决策者在为外资企业改善投资环境的说辞一直都是积极的，但是在最近几年来在这些重要问题上并没有太多的实际进展。

最后，这些问题的解决方案还将归根于中国政府改变对待外商投资的方式。在中国注册的公司，无论其所有制如何，都应该受到平等对待。在美国，公司一旦成立并进行投资，在法律和法规中都会被视为一个美国公司而受到和美国本土公司同等对待。中国也应该采取同样的方式。

十大问题之外关注的话题

许多未进入前十大影响在华经营的美企的问题也值得注意。其中很多话题经常被美国媒体大幅关注。

网络安全问题整体排名大幅上升，从2012年的23位上升到了今年的14位。这一领域的问题包括中国网络安全检查的影响、国外计算机安全产品在中国的使用限制、潜在的窃取商业秘密的风险以及网络安全问题的政治讨论对美中双边关系的整体影响。

服务业企业无法充分进入中国市场的问题整体排名在13位，但是如果将受访公司仅限于服务行业，这一问题排到了第2名。其它服务企业关注的重要问题与非服务受访企业的问题一样——行政许可障碍、与中国公司之间的竞争、不平等待遇以及人力资源问题。

位列最后的问题今年再次为：人民币汇率。人民币汇率对竞争力以及中国货币价值政治方面的影响在本年度调查中的排名为最后两位(29和30)。这强烈表明，有意义的双边交往应该更多关注解决美国公司在华开展业务所遇到的问题，而不是在货币汇率问题。

寻求可行的解决方案

据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估算，中国在2012年为美国公司开放了约三千亿美元的市场——如果没有贸易市场壁垒的话，市场价值会更大。中国是美国在世界上的第三大出口市场。在华经营的美国企业销售超过1300亿美元的商品和服务。这些业务继续支持着公司在美国境内的工作就业。尽管增速放缓，中国经济仍然保持每年超过7%的增长。在未来十年内，中产阶级人口预计会增加一倍，到达六亿人。中国会继续作为美国经济增长和促进就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这些数据再次证明减少在华市场准入和其他障碍的重要性，然而解决问题的进展非常缓慢。尽管如此，企业界和政策制定者必须继续通过扩大合作寻求可行的解决方案。

美中两国政府都应该继续进行积极的交流，充分建立与开发商业关系，共同致力于解决还未消除的问题，从而给两个国家的经济、企业、员工、农民和消费者带来更大的利益。这要求中美国家通过当前的对话平台进行高层接触，包括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S&ED)、美中商贸联合委员会(JCCT)，以及美国投资论坛。总统级别的持续接触对两国关系多有裨益，或许应该考虑将其正式纳入年度峰会。

企业界在发现具有隐患的政策和推荐相应的解决办法方面可以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已经通过单独报告向中国建议解决调查中的重要问题的方法，包括法律服务的市场准入¹，增强知识产权执法²、增加中国对外国商品和服务的进口等等³。此外，美国企业关注的重要问题上，《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在关于中美商贸关系工作重点声明》⁴中也提出了更多的建议。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继续致力于寻求解决方案，帮助两国政府之间的交流。

除了在以上这些外资公司关注的具体问题中寻求进展，中国领导者也应关注导致企业乐观情绪下降的原因，并开始采取措施解决那些长期存在的问题。这些问题不仅会对公司在华业务的决策产生负面影响，也抑制了美国支持中国在美国投资的热情。当中国公司在美国和国际上寻求发挥更大作用的时候，他们应该会对于减少投资障碍的必要性有更深入的了解。本年度的调查结果以及过去两年中进入中国市场的外资数额减少，已足以作为中国产生新突破政策的催化剂。

1.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声明：中国的法律服务市场准入的问题》，2013年2月。<http://uschina.org/sites/default/files/legal-market-briefer.pdf>

2.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关于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评论和建议》，2013年5月。<http://uschina.org/sites/default/files/ipr-recommendations.pdf>

3. 《平衡经济发展：中国增加进口和扩大国内消费的可行措施》，2013年7月。<http://www.uschina.org/policy/rebalancing-economy-practical-ways-china-can-increase-imports-and-boost-consumption>

4.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关于美中商贸关系重点工作的声明》，2013年1月29日。<http://www.uschina.org/reports/priorities-thu-05302013-1325>

问题1

成本上涨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恶化

2012年排名：	4
2011年排名：	3
2010年排名：	5
2009年排名：	13
2008年排名：	3
2007年排名：	未排名
2006年排名：	未问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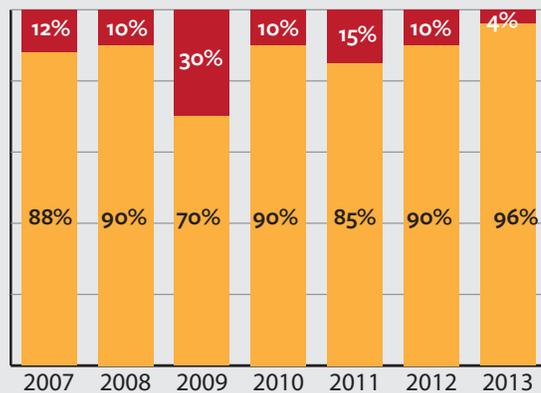
成本上涨多年来一直是我会员公司关注的问题，但是今年的调查显示成本上涨已经超过了公司对可承受费用增加的预期。今年是成本上涨问题第一次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的调查中排名第一，而且成为自去年以来唯一“恶化”的问题。

如某公司所说：“成本，尤其是在主要大都市地区，已经上涨到了一个临界点，在成本方面中国已经不再具有世界竞争力。”

自2007年提出该问题以来，绝大多数受访公司都表示出了对成本上涨的担心。仅在2009年全球经济衰退到达顶峰时，薪酬压力减缓，有关成本上涨的担忧的受访公司才下降到80%以下（见图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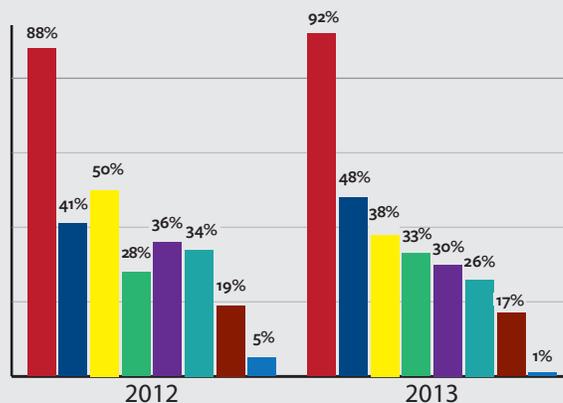
人力资源成本一直是在成本明细中最受关注的一项，今年的调查中达到92%的受访公司表明其为成本方面最担忧的问题。在本报告中的人力资源问题部分中会有对成本问题的进一步讨论（请详见人力资源章节）。对原材料和土地成本上涨问题的担忧今年也增加了，而其他领域的问题则有所减少（见图11）。

Fig. 10 贵公司是否担忧在华业务的成本上涨问题？



是 否

Fig. 11 成本方面最担忧的问题



■ 人力资源 ■ 加重的税务负担
■ 材料 ■ 水电气暖等费用
■ 一般通货膨胀 ■ 工资税/社会保险费
■ 土地购买或租赁 ■ 其他

可多选

问题2

与中国本土公司的竞争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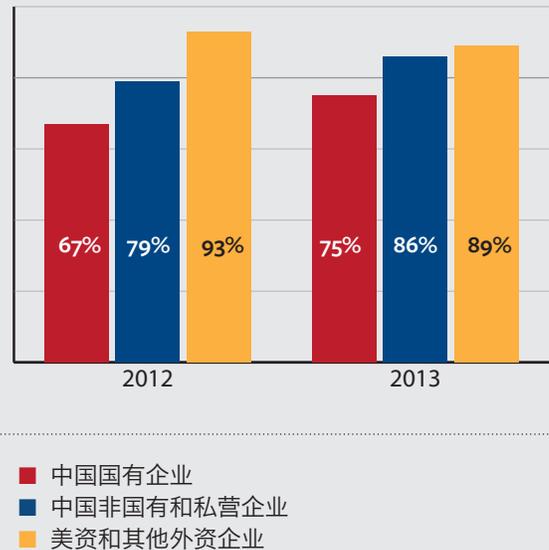
2012年排名：	3
2011年排名：	4
2010年排名：	1 (并列)
2009年排名：	4
2008年排名：	7
2007年排名：	4
2006年排名：	4

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过去的调查中，大多数公司表示说他们在中国有很多的竞争对手，包括中国国有企业（75%）、中国非国有企业和私营企业（86%）以及美资和其他外资企业（89%）（见图12）。

全球经济疲软和中国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导致了中国的竞争环境更加激烈。如某受访公司所言：“在经济发展缓慢的同时，本地竞争对手正在增强。”中国公司在获得了经验的同时，正在不断改善他们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然而，经济增长放缓和竞争日益加剧，更突显了外资企业与本土竞争者相比在华经营中所面临的不利条件，例如不透明的许可程序、不平等待遇以及对外商投资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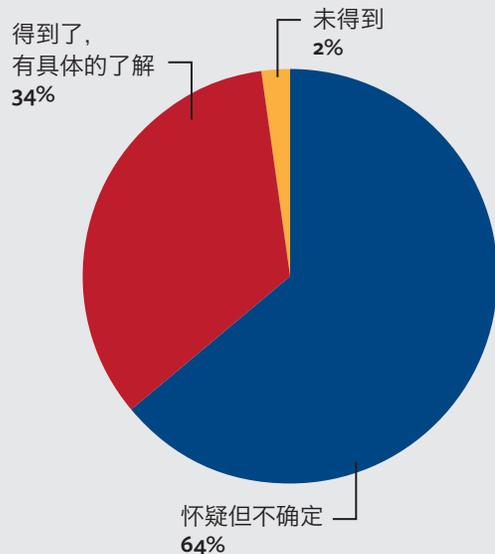
正如在去年的补充调查中提到的，大多数受访公司感到中国的国有企业受到了外资公司所不能享有的优惠待遇。只有三分之一的受访公司对提供给国有企业竞争对手的优惠待遇有具体的了解，近三分之二的受访公司对有这样的优惠待遇是否存在持怀疑态度，这两方面都强调了透明度问题（见图13）。

Fig. 12 贵公司在华的竞争对手是？



可多选

Fig. 13 国有企业竞争对手是否获得了实际优惠？



如去年一样，值得注意的是受访公司相信非国有企业竞争对手也得到了优惠政策。近四分之三的受访公司报告说他们知道或者怀疑其私营企业竞争对手收到了外资企业不可能得到的优惠待遇或补贴（见图14）。

简而言之，不平等待遇问题不仅局限于国有企业。这是一个中国企业和外资企业不同待遇的问题。

在过去的三年中，受访公司指出，在政府融资优惠和许可及审批优惠方面，他们曾经历过中国国有企业和私营企业得到外资企业不能得到的优惠待遇。除了优先获得政府合同之外，受访公司还持续表示，今年他们的中国竞争对手得到了外资公司没有的税收优惠(见图15)。

解决方案

解决不公平竞争环境的问题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例子，证明专注于问题的解决方案是至关重要的。仅仅关注国有企业的国有性质，会忽视掉许多非国有企业也得到的类似优惠待遇。

为了给中外企业建立一个公平健康的竞争环境，美国政府其他利益相关者应与中国就竞争政策开展全面的交流，而不应只纠结于国有或非国有的企业性质。中国政府应采用独立的监管者，并提高企业管理水平，进而为所有公司创造一个公平的竞争环境。

Fig. 14

非国有企业竞争对手是否也获得了跟国有企业同样的优惠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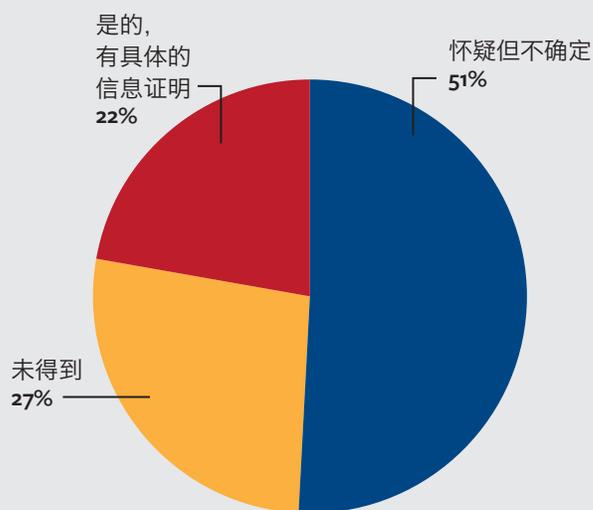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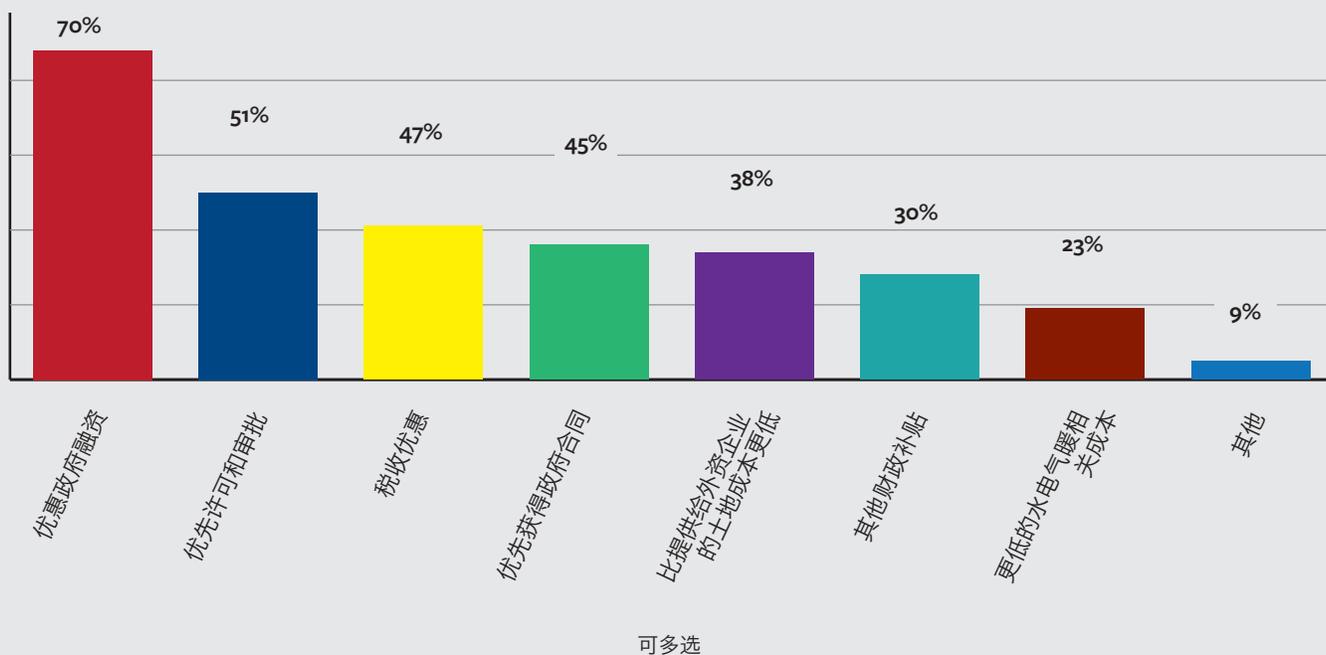


Fig. 15 对国有企业的优惠待遇领域



问题3【并列】

行政许可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2
2011年排名：	2
2010年排名：	2
2009年排名：	1
2008年排名：	1 (并列)
2007年排名：	2
2006年排名：	2

行政许可指在中国开展业务所需要的许可证和政府批复。行政许可问题八年来一直是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调查结果中反映的重点或者接近重点的问题，并且一直是最复杂最难解决的问题之一。

在本年度的调查中，近70%的受访公司表示在华办理行政许可时遇到过困难。在取得审批时遇到的最常见问题是获取产品投放到市场和拓展业务的许可权，以及其他更普遍的外商投资审批问题（见图16和图17）。

这些问题不仅发生在中央政府级别，也发生在省级和市级（见图18）。

Fig. 16

贵公司是否经历过在华行政许可方面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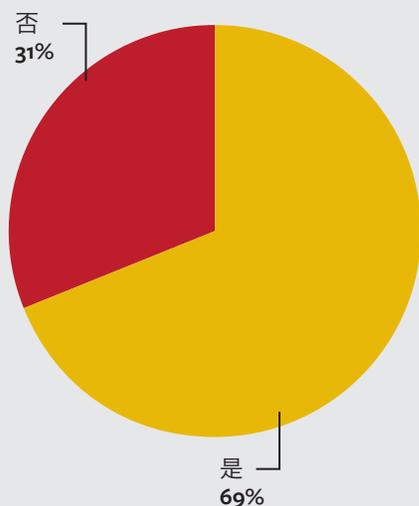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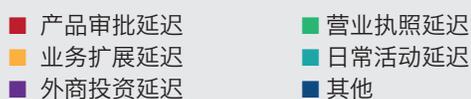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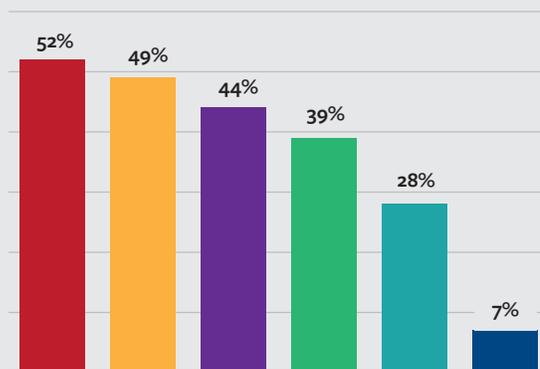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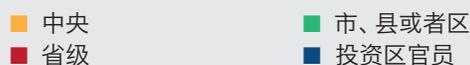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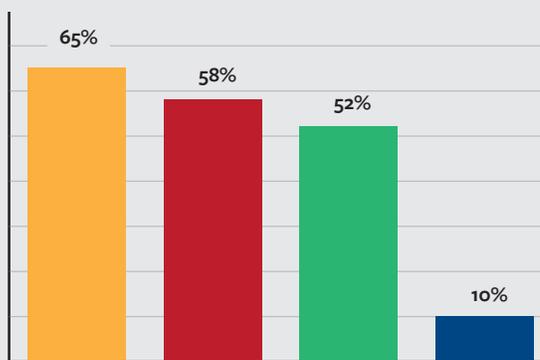


Fig. 17 贵公司遇到过什么类型的问题？



可多选

Fig. 18 贵公司在哪个政府阶层遇到了这些问题？



可多选

超过一半的受访公司表示他们的国内竞争者未有遇到行政许可方面的问题，这一情况使可能的解决方案变得更加复杂（见图19）。受访公司中提到相应的中国企业在获得许可时会更容易，这些企业中的大部分同时也表示这不平等待遇并没有歧视外资企业的法律和法规依据（见图20）。这些不平等待遇可能取决于多种因素，可能是本土公司更容易获得许可和审批程序的信息，或在地方政府层面经常出现的政府管理者对本土公司提供的优惠待遇。行政许可的确是受访公司反映保护主义迹象最多的领域。

中国中央政府已经开始主动减少在华开展业务的审批环节。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对截至2013年秋季的变化分析表明，中央政府在对外资企业行政许可问题上没有做出重大改进，但是这一主动行为可能是中央放权到地方政府实施监管的信号，尤其是针对制造业和运输业。公司应紧密关注这一问题的进展，尤其是关注后续的变化能否解决外资企业的问题。

解决方案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关于美中商贸关系重点工作的声明》⁵ 中有详细的建议，以帮助解决以下问题：

- » 平等对待所有公司，无论其所有权性质如何；
- » 加强《行政许可法》的实施；
- » 进一步提高规则制定的透明度。

Fig. 19

贵公司的国内竞争对手是否遭遇了同样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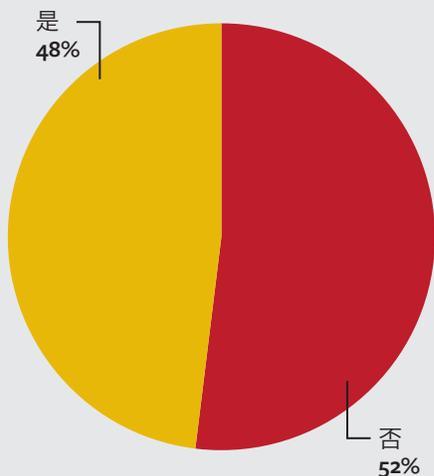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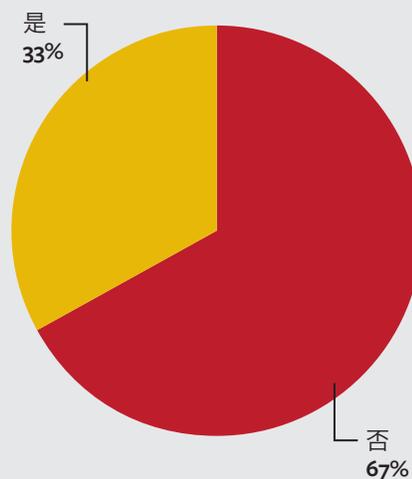


Fig. 20

是否存在法律和法规规定了国内竞争对手的差别待遇？



5.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关于美中商贸关系重点工作的声明》，2013年1月29日。 <http://www.uschina.org/reports/priorities-thu-05302013-1325>

问题3【并列】

人力资源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1
2011年排名：	1
2010年排名：	3
2009年排名：	3
2008年排名：	2
2007年排名：	1
2006年排名：	1

对有资质人才的需求持续大于供给，导致了中外资在内的企业在人才方面激烈的竞争。

公司通常会采取提高薪酬水平来留住员工，但是调查数据显示公司已在调整其人力资源策略。2012年，近30%的公司报告他们在去年将薪酬上调了10%到15%。而今年，只有18%的公司报告其将薪酬上调了10%到15%（见图21）。受访公司表明薪酬增长最快的为中层管理人员和熟练技术工人，这个结果与2012年的调查相一致（见图22）。

Fig. 21 本年度薪酬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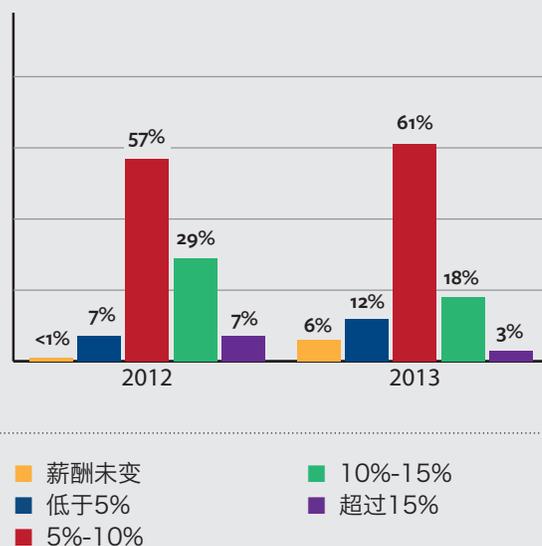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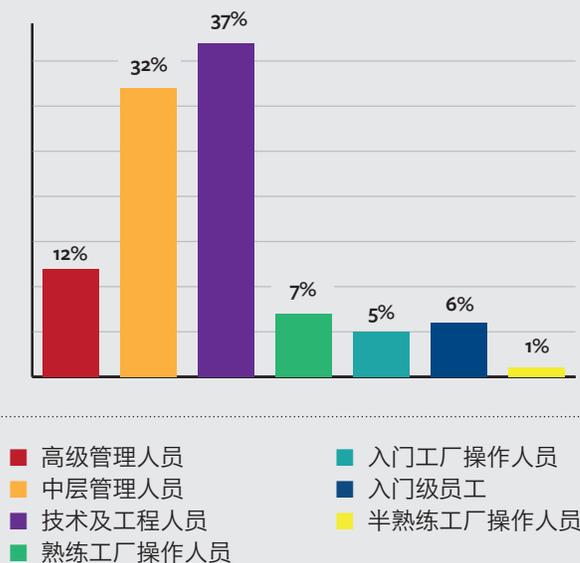


Fig. 22 薪酬上升最快的职位是？



约70%的公司预期在2014年会将薪酬上调5%到10%，19%的公司预期在2014年的薪酬上调会低于5%。这些数字相比去年有所增长，去年有近60%的公司计划在来年会将薪酬上调5%到10%，14%的公司预期在来年的薪酬上调会低于5%（见图23）。

尽管同比工资增加显著，但是大多数公司表示他们仍计划在2014年扩大在华业务人数，他们会招聘更多的员工作为其扩展在华资源投入的首要方式。只有8%的公司预计将在来年减少在华招聘人员数量（见图24）。

Fig. 23 预计明年薪酬增长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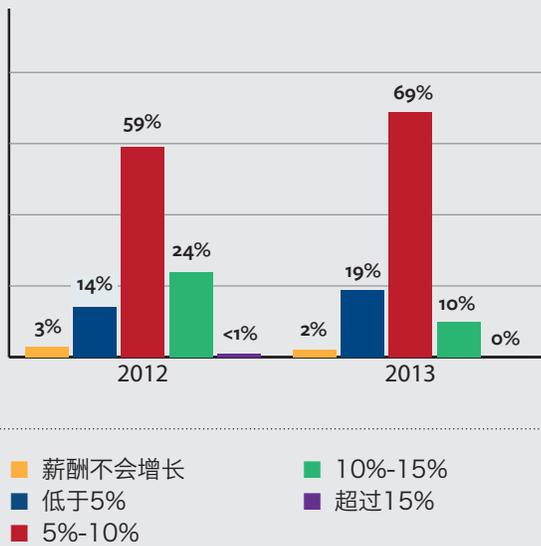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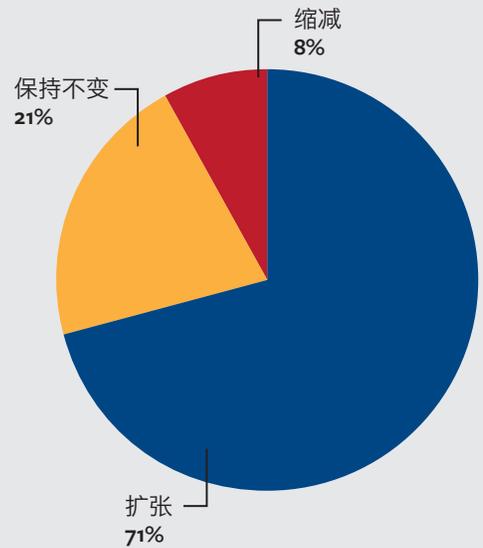


Fig. 24 2014年公司员工总人数预计将……



问题5

知识产权保护执法（商标，专利，版权，商业秘密）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5
2011年排名：	5
2010年排名：	4
2009年排名：	8
2008年排名：	6
2007年排名：	3
2006年排名：	3

虽然在近几年知识产权保护有了一定的进展，但大多数公司（98%）仍然对知识产权保护实施表示担忧。知识产权环境的转变以及长期以来在执法方面的问题，使得多数受访公司表明其知识产权保护在过去一年以来“没有变化”（见图25）。与去年的调查类似，41%的受访公司认为知识产权环境“略有改善”，而4%认为“略有恶化”。

知识产权保护欠缺仍然会严重地影响到公司通过在华的制造、授权和研发活动来展示技术的意愿。只有22%的受访公司认为中国的知识产权环境对其在华业务没有产生影响（见图26）。

Fig. 25 在过去一年，中国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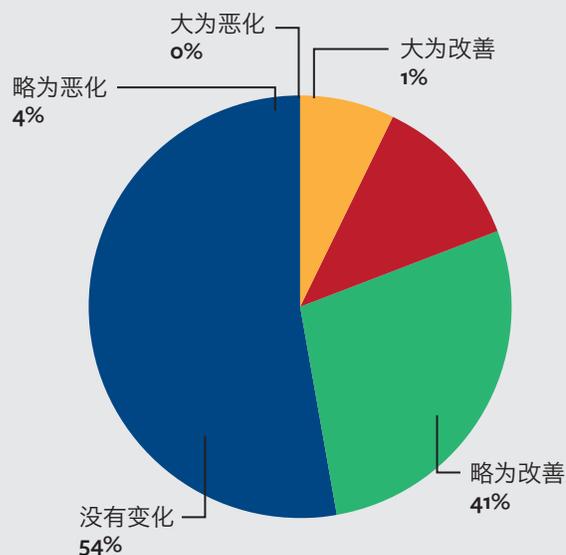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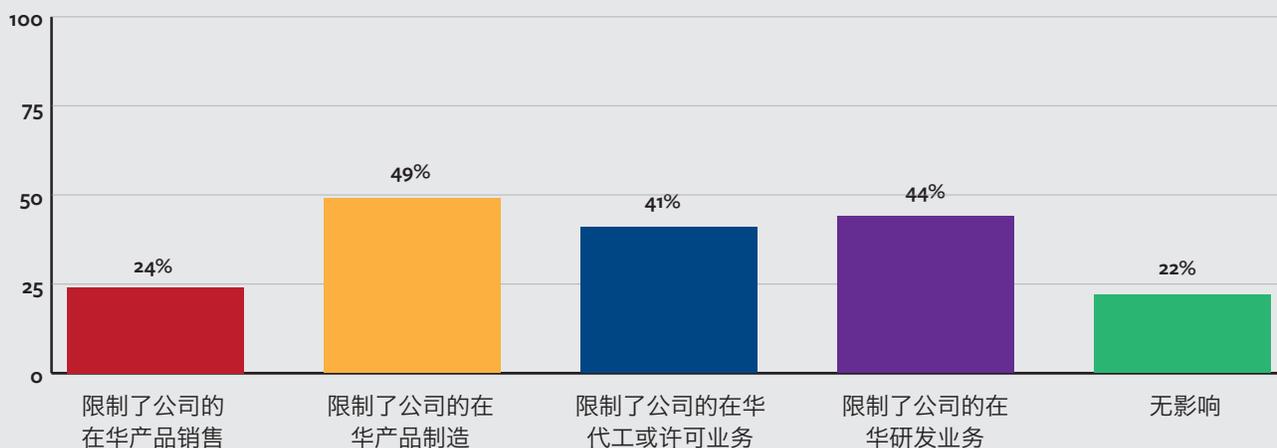


Fig. 26 知识产权执法力度对贵公司在华业务的影响



可多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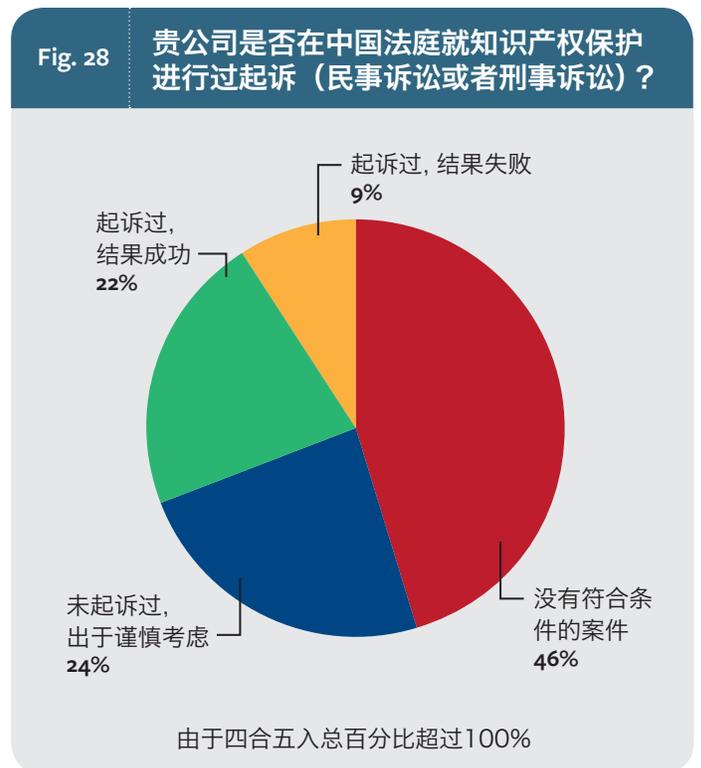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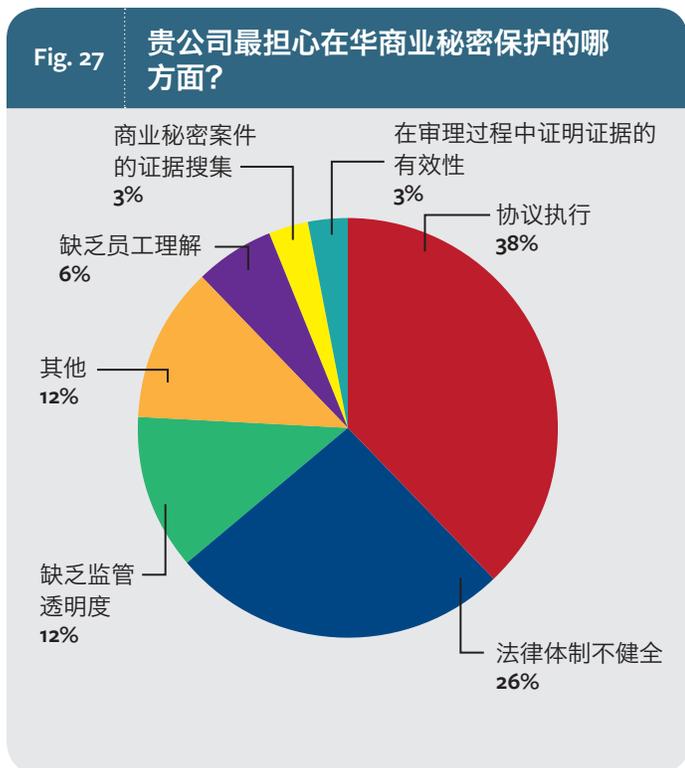
在连续第二年的调查中，商业秘密保护依然是公司工作的重中之重。今年就商业秘密保护问题的关注度达到历史新高，40%的受访公司将商业秘密视为最关心的知识产权种类。采取恰当的方法保护商业秘密权利是相当复杂的，需要具备完善的保护和执法机制。对于中国法律体系来说，这些机制仍还处在发展的过程中。例如，超过三分之一的受访公司提到了执行非竞争协议的困难，该协议是企业用来保护商业秘密的最重要工具。超过四分之一的受访公司表示法律框架仍不足以完全处理商业秘密案件（见图27）。

某公司结合自身实践表示：“就商业秘密问题而言，很难选出一个最担忧的问题。所有问题都很重要。中国在对商业秘密价值的问题上缺乏整体认识。政府对泄露商业秘密行为的处罚非常轻。如果盗用商业秘密的实体是政府实体或者有关系的私有实体，连惩罚的机会都没有。就具体个案而言，缺少证据开示过程以及所有证据都需要公证人证明的严格要求使得起诉非常困难。”

对于更广泛的知识产权执法，虽然不是所有案件都能够通过有效渠道得到妥善处理，但是中国法院继续越来越成为解决问题的可行渠道。更多的公司反馈说他们在华诉诸法庭的案件获得成功结果：有超过20%的公司表明他们曾起诉成功（见图28）。这一数据连续第三年增长，说明在某些司法管辖区，尽管进展缓慢，中国法律系统正在改善其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解决方案

虽然没有一种固定的解决方案，中国至少应该对知识产权盗窃采取更强硬的措施，即应该在商业规模的知识产权盗窃案件上采取允许刑事处罚（不仅仅是民事处罚）的国际标准。这不仅是国际最佳惯例，也会帮助中国公司在发展更高价值的服务和产品的过程中更好地保护知识产权。另外，中国在这一领域应该继续增强商业秘密保护、限制强制许可的使用、消除针对某些产品(如进口电影产品)的市场壁垒，这样即便市场中还未引进合法产品，也不会激励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⁶。



6.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关于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评论和建议》，2013年5月。http://uschina.org/sites/default/files/ipr-recommendations.pdf

问题6

中国法律和法规执法不均衡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6
2011年排名：	13
2010年排名：	13
2009年排名：	11
2008年排名：	5
2007年排名：	未问及
2006年排名：	未问及

问题六和问题七都和外资企业以及外商投资公司与国内竞争者在华获得的待遇存在紧密联系。受访公司表明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规则和法规在中国并没有被公平贯彻，在管理和实施时，他们经常受到与中国公司不同等的待遇。在一些案例中，这些不均衡执法可能来源于保护主义，但是在另一些案例中，可能产生于不同地区或者不同级别的政府机构之间的沟通和协调问题。

例如，在中国经营的外国律师事务所缴纳的税费比其中国竞争者缴纳得多，并且不能参加其客户与政府官员的会面，但是中国律师事务所却可以。另外，中国律师如果想要到外资律所工作，他们必须先放弃自己在国内的法律执照。关于此问题的详细内容，请参见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关于法律服务的报告⁷。

在零售行业，外资企业在寻求扩大业务的过程中，遭遇了比其国内竞争对手更繁琐和耗时的分区和选址过程，这提高了外资零售商的成本、推迟了他们进入市场的时间，使得外资零售商在竞争中处于劣势。

问题7

不平等/非国民待遇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15
2011年排名：	8
2010年排名：	12
2009年排名：	12
2008年排名：	17
2007年排名：	15
2006年排名：	9

正如在这份报告中介绍的，公司表示在各种领域都看到了保护主义的迹象，包括许可和监管审批、对外资企业的规则更严格的执法、来自政府的从中国公司购买产品和服务的压力、和直接补贴方面的优惠待遇（例如融资优惠以及把产品销售给政府的优势）（见图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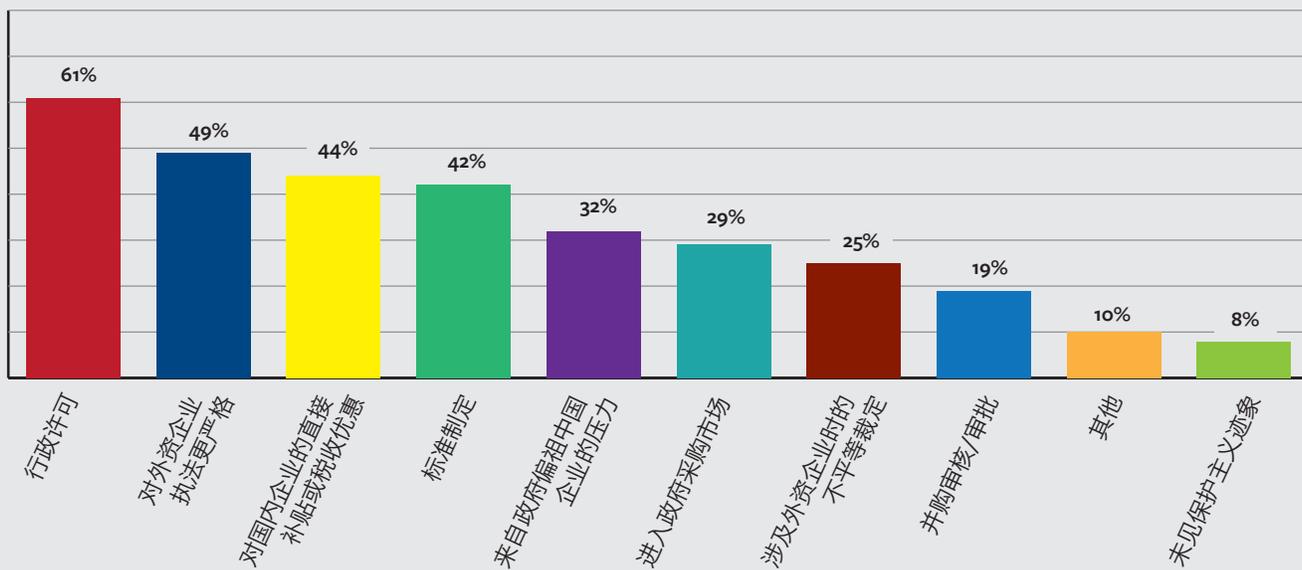
解决方案

中国各个部门及监管机构能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或改善不均衡执法和不平等待遇所产生的问题。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在关于中美商贸关系工作重点声明》⁸中，推荐了两个重要的办法：效仿美国政府做法，无论公司其所有权是何种形式，给与其所有在华业务许可上的同等待遇，并且保证所有在华合法实体在政府采购中的同等待遇。对中国的一个额外好处：解决许可和政府采购惯例中的差距问题将有助于恢复对中国市场未来的乐观情绪，并且对中国企业寻求海外扩张创造良好的商誉。

7.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声明：中国的法律服务市场准入的问题》，2013年2月。<http://www.uschina.org/policy/brief-legal-market-access-issues-china>

8.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关于中美商贸关系重点工作的声明》，2013年1月29日。<http://www.uschina.org/reports/priorities-thu-05302013-1325>

Fig. 29 中国的保护主义迹象



可多选

问题8 透明度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11
2011年排名：	9
2010年排名：	7
2009年排名：	8
2008年排名：	4
2007年排名：	5
2006年排名：	5

透明度是一个宽泛而重要的主题，涉及范围从对法律法规草案公开发布征求意见到公平和公开的政府决策。因此，它是良好许可制度的一个核心要素。更高的透明度增加了公众对许可过程的了解，减少管理不善和腐败的可能性，并可加快产品和服务推向市场的速度。如某公司所言：“在许可方面，例如厂址审批的许可，对审批的要求，规则和法规会因地方或者执法人员对法规的个人理解的不同而不断变化。这种变化会导致我们浪费了重要时机、增加成本以及被窃取的专有商业秘密信息。”

在过去若干年里，中国中央政府在规则制定透明度上做出了不全面的改进。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对中国透明度工作的报告（透明度报告）对商务运营有影响的关键部委和机构都有详细的记录⁹，以下在这些调查结果的简要概括：

- » 全国人大、国务院以及其他选定的政府机构对其透明度承诺的遵守程度都不一样，所有机构都需要相当大的改善。
- » 全国人大公布法律草案和公开征求意见期是否达到整30天的做法并不统一。根据我委员会的透明度报告对全国人大在今年前八个月期间公布的法律草案和征求意见期的跟踪调查显示，全国人大通过的法案中只有40%在起草期间公布在全国人大官网上征求公众意见。

» 国务院通过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发布的用于公开征求意见的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不超过15%。

» 其他政府机构也存在类似的问题，例如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机构，只有少数相关文件通过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或者各自的机构网站公布并公开征求公众意见。这些机构在国务院法制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法规数量不到其部门制定的法规总数的10%，在机构网站上发布的法规数量少于总数的17%。

» 在为数不多的国务院按照承诺公布征求公众意见的法规中，其中大部分法规草案的公开征求意见期达到至少30天。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或机构的网站上公布，征求公众意见的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平均征求意见期超过25天。

解决方案

中国应该完全履行其承诺，发布所有与贸易和经济相关的法律草案、行政法规以及部门规章满30天，但是同时也应考虑进一步将法规草案发布在规定网站上满60或者90天，用于公开征求意见。另外，中国中央政府应该保证一旦审议通过了法律和法规，应该保证其在全国范围内贯彻解释和执行的一致性。

9. 《中国2013年法律法规透明度记分卡》，2013年5月。<http://uschina.org/policy/china-2013-regulatory-transparency-scorecard>

问题9 标准和合格评定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10
2011年排名：	6
2010年排名：	10
2009年排名：	6
2008年排名：	14
2007年排名：	6
2006年排名：	6

中国的标准和合格评定制度引起了各行各业公司的担忧——因为会影响公司和产品是否可以进入新市场以及如何进入新市场的基本规则。本年度的调查显示，公司仍然关注一些长期存在的问题，例如中国对其市场销售的商品和服务使用独立的标准，以及合格评定服务提供商不能测试面向中国市场的商品。这两个问题都显著提高了美国公司进行销售的成本，同时也限制了中国消费者获得最新产品和服务。

今年的调查也揭示了人们将标准和合格评定制度作为一个技术问题考虑时常常忽略的一个方面：标准与合格评定问题对公司在华获得产品认证和获准在华销售其产品的能力所产生的负面影响。正如问题三（行政许可）当中提到的，超过一半的公司表示，在他们遇到的行政许可问题中（包括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许可、进口许可证或其他问题），都与标准和合格评定制度相关。

解决方案

如《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董事会中美商贸关系重点工作声明》中所提到的：可行时，中国应该将全球标准作为中国标准的基础，采取更加公平、平等、透明并以市场主导的方法来制定和发展的标准。体制应该向所有公司开放，不分国籍，包括中资、外资和外国制造商。

解决这个问题的其他方式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2011年的《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对中国的标准与符合性评定政策和流程的制定和实施标准审核和更改建议》¹⁰ 中有讨论。

问题10 外商投资限制

该问题最近一年的进展：无变化

2012年排名：	7
2011年排名：	7
2010年排名：	14
2009年排名：	未问及
2008年排名：	未问及
2007年排名：	未问及
2006年排名：	未问及

中国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对在华接近一百个制造和服务业领域保持着对外资所有权限制。其他政策和法规中也有对外商投资的限制。

减少外资所有权限制的关键行业包括金融服务、农业、云计算、数据中心、医疗保险、医院、炼油、石油化工、电视广播和其他媒体行业。

对外商投资的不公平限制会产生外溢效应，可能对中国政府的核心目标产生负面影响，例如不利发展创新的社会或者服务业。限制竞争以及排除国际创新型企业会损害中国在这些行业里的竞争力。

解决方案

开放两国投资环境的另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美国和中国通过谈判而完成一个有意义的双边投资协定。双边投资协定是美中两国减少贸易壁垒的最佳机会之一，并能够增强对在双方国家市场的投资者的保护。健全的双边投资协定的最重要元素是协定条款适用于新的和现有的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以及覆盖所有除了被排除在规定的投资之外的项目（“负面清单”）。美国和中国在2013年已就以上达成共识。美中两国政府都应该争取尽快完成包涵以上两项共识的双边投资协定。

10.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对中国的标准与符合性评定政策和流程的制定和实施标准审核和更改建议》，2011年12月。
http://uschina.org/sites/default/files/standards_reviews_recs_0.pdf

其他关注的问题

战略性新兴产业

2010年，中国中央政府宣布了推动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计划，包括高效节能和环保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

正如在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关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报告中所指出，中央政府公告的最直接影响是给各级政府未来政策的导向：税收、人力资源以及研发政策都会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这些政策正在省级和地方各级实施，但是外资企业在项目上获得信息和参与的能力仍然是不均衡的，这是中国的透明度问题导致的结果。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有关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的报告中对这些具体挑战进行了详细分析¹¹。

大多数受访公司说他们在获得推动特定行业和政府鼓励政策的信息方面遇到了困难。同样，在将信息转化为商业发展机会方面也面临不同的困境。只有三分之一的公司表示他们能够获得相关信息（见图30）。

如某公司的解释：“公共渠道发布的信息有限，提供的奖励措施未对公众公布，申请过程不明确，而且所有省份都有各自的法规。”

公共发布材料信息不足尤其会在受鼓励产业的政府支持试点项目中引发很多问题。外资企业往往在试点项目启动或供应商已敲定之前都无从获得项目信息。这无形之中削弱了外资企业在中国重要创新产业关键项目上的竞争能力，这也可被看作是促进国内公司的一种工具，和他们在新兴产业建立客户基础的重要优势。

外资企业正在密切关注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政策，目前还不清楚是因为他们想参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还是因为他们关心战略性新兴产业会为其国内竞争对手提供的优势。虽然45%的受访公司表明对此非常感兴趣，但一半的公司表明参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并不是公司首选，他们只是关注战略性新兴产业部分是否与其公司整体重点一致（见图31）。大多数公司反馈说他们还未申请战略性新兴产业奖励或者项目（见图32）。

Fig. 30 参与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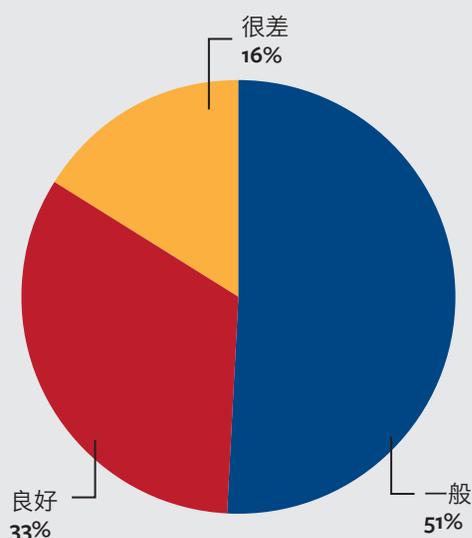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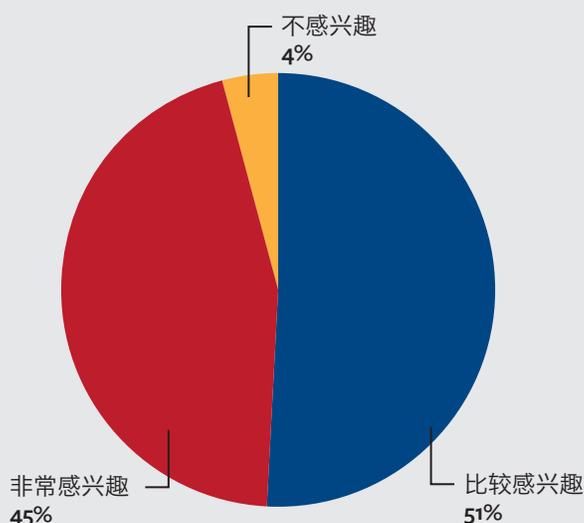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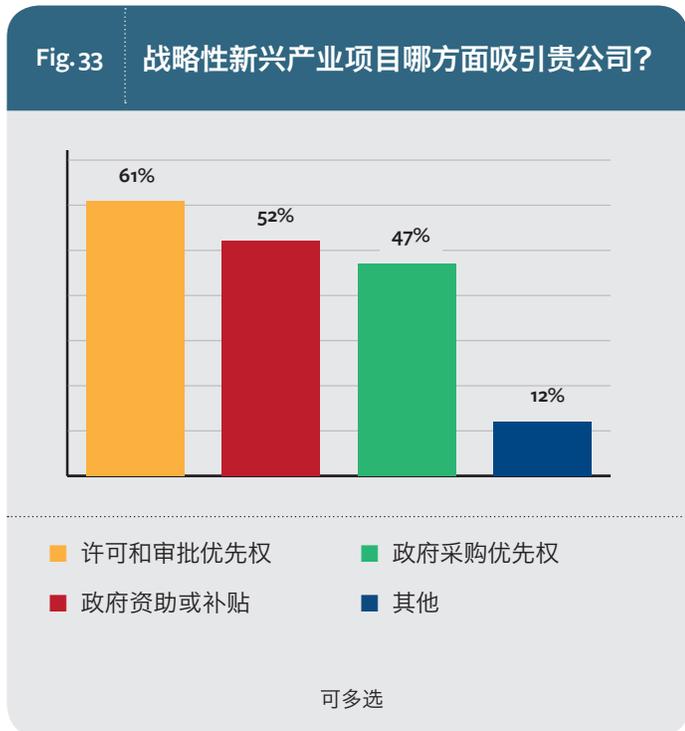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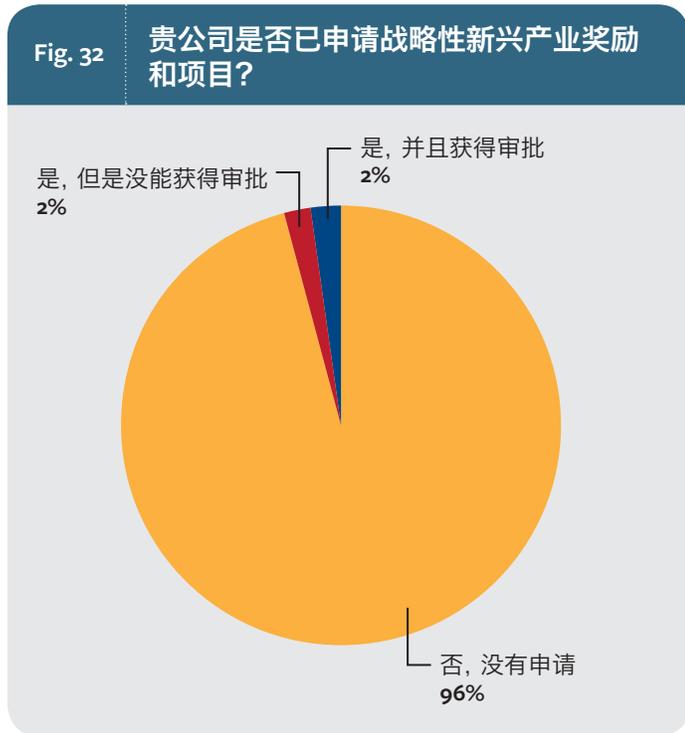


Fig. 31 评估战略性新兴产业奖励和项目的感兴趣程度



11.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实施，挑战和建设》，2013年3月。<http://uschina.org/sites/default/files/sei-report.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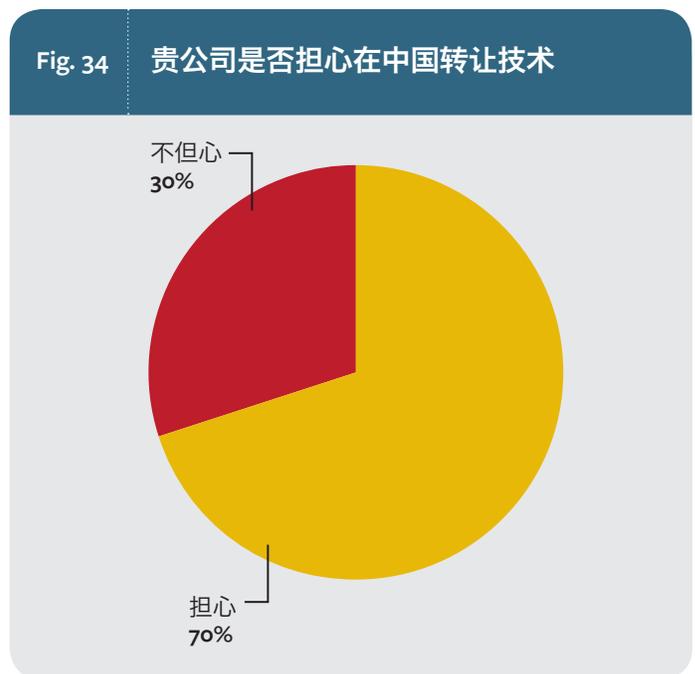
有趣的是，吸引大部分公司的由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提供的优惠可以整体解决公司在中国市场遇到的一些问题：许可和审批的区别对待、政府补贴以及优先采购（见图33）。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报告包含了中国应该在这些项目中做出改变的详细建议，以保证外国和国内公司受到平等的待遇，其中还包含了政策透明化、知识产权保护和采购方面问题的解决方法。

技术转让

70%的受访公司反馈说他们受到向中国进行技术转让问题的困扰，通常与知识产权保护和技术许可协议执行有关（见图34）。



在美国受到关注最多的问题是政府在“强制”技术转让时发挥的积极作用——只有28%的受访公司提到这点（见图35）。

在已经收到技术转让要求的公司中，只有超过一半的公司说该请求来源于某公司作为商业谈判的一部分，有48%的公司反馈该请求来自于某中央政府机构（见图36）。在这些要求下，多数公司表示本公司和其中中国公司会共同控制技术，而有三分之一的公司表示他们会保留控制权，没有受访公司表明他们会完全放弃对技术的控制（见图37）。

Fig. 35 有关在华技术转让或许可方面贵公司最担心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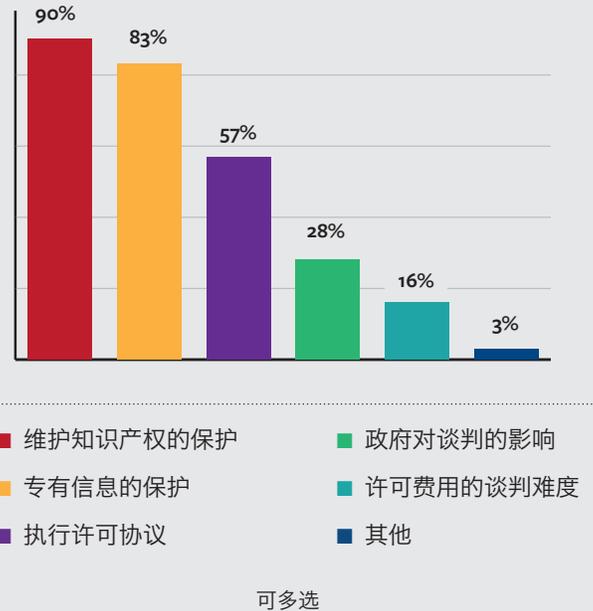


Fig. 36 哪一方提出的技术转移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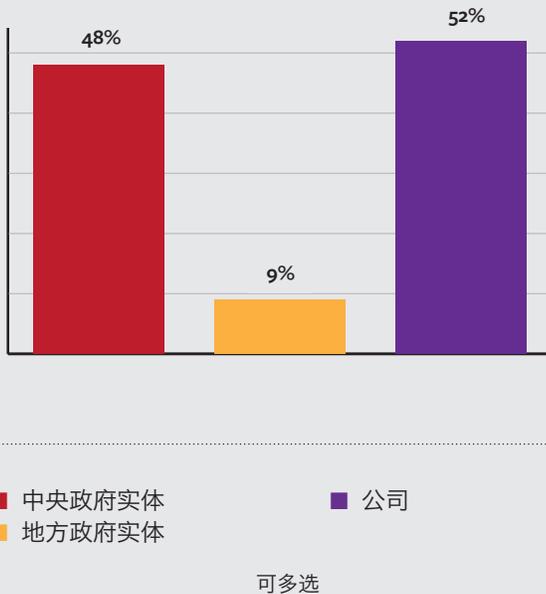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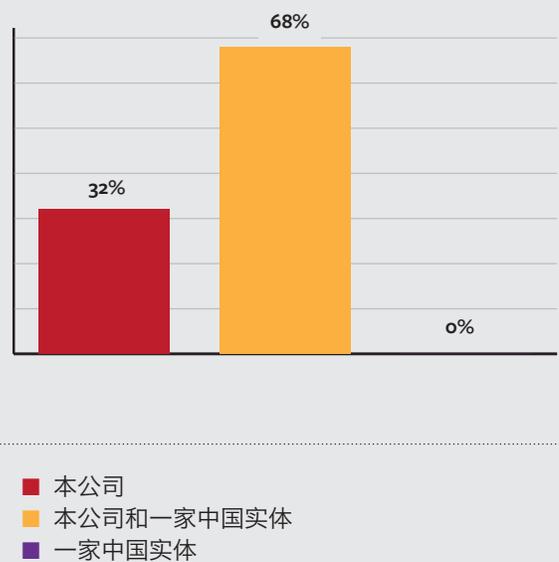


Fig. 37 哪一方控制在中国的技术?



对技术转让要求的反应也是多种多样的。认为这些要求可以接受并实施的公司数量与认为这些要求不可接受并且暂停了交易提议的公司数量相等。约20%的公司对其不能接受的要求可以回绝，四分之一的公司可以通过只转让一部分技术作为妥协策略，这表明对于这两种公司来说，应对最初技术转让要求的核心是商业谈判策略。然而，尽管担心，约20%的公司还是需要遵循转让要求以便进入市场（见图38），涉及的行业包括发电、医疗器械、汽车等行业。

因为技术转让要求原因造成转让完成的公司中，有60%的公司表示他们能够获得一个可以接受的技术转让价格。其余的40%收到了一些付款，但是低于他们可以接受的金额。这种情况对于被要求转让技术以获得市场准入的公司来说尤其明显。无公司反馈曾免费转让技术（见图39）。

Fig. 38 贵公司对技术转让请求的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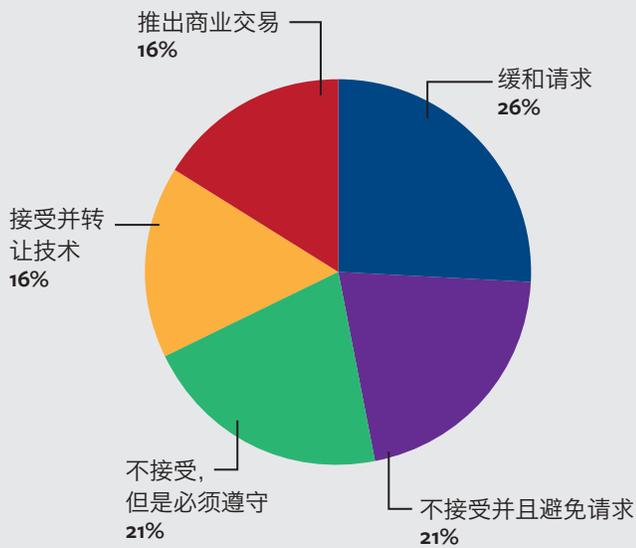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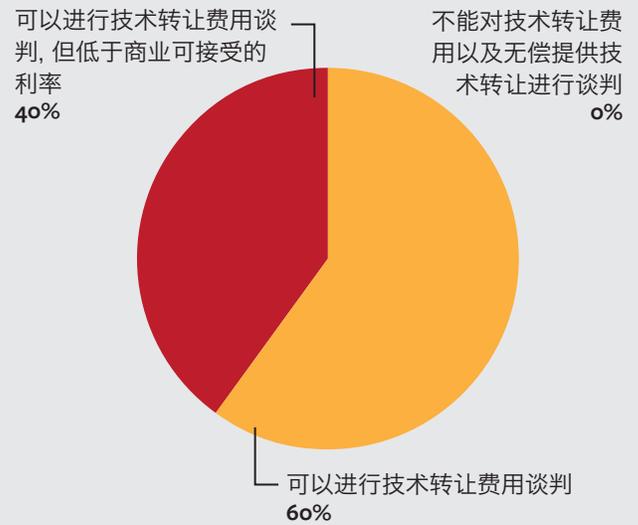


Fig. 39 贵公司对已转让技术许可费用谈判的深入程度？



受访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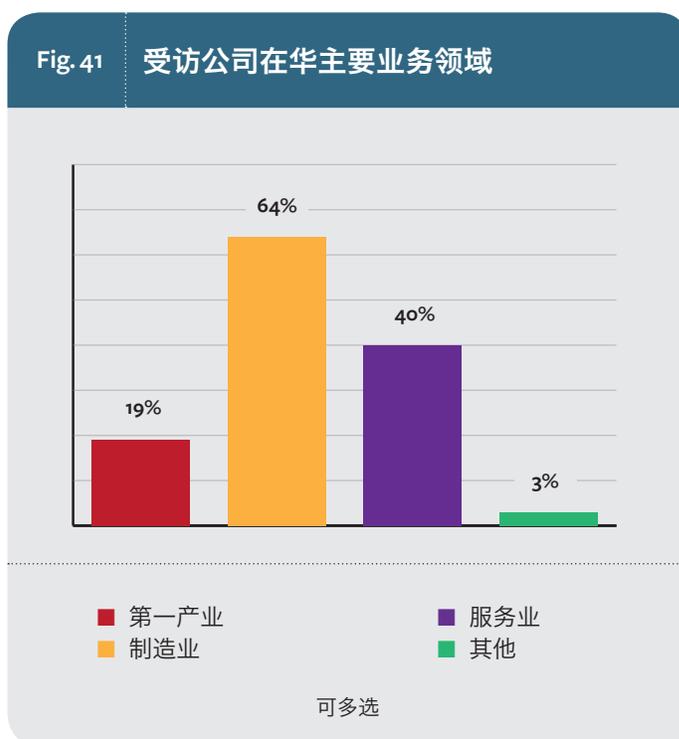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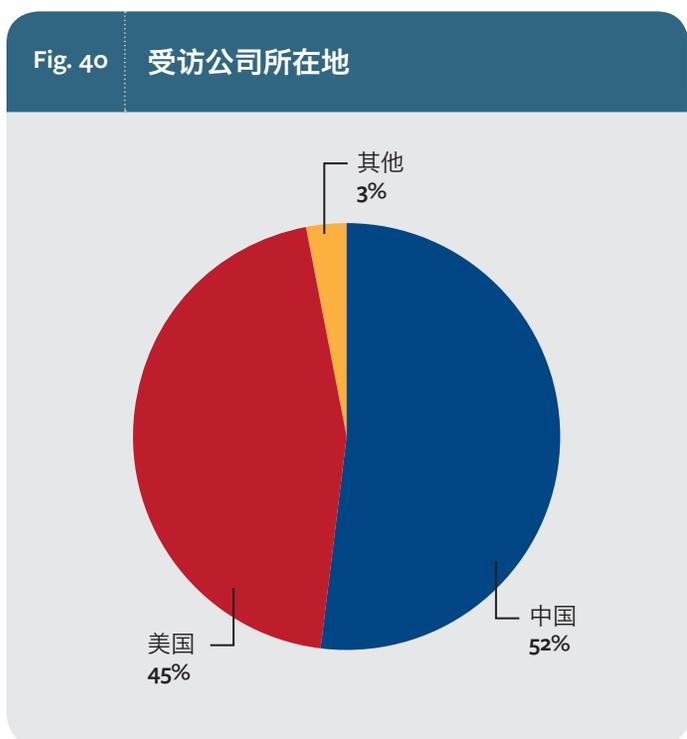
常驻美中两地的公司高管参与调查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的调查采用了将常驻美国和中国的美资公司高管混合的独特组合方式。有超过一半的受访者常驻中国，具有实地观察视角；45%的受访者常驻美国，以全球视角看待中国商业环境。其余受访者则位于亚洲地区（见图40）。

除此之外，受访者包括跨国公司的CEO，和在中国的企业管理人员。调查结果涵盖了战略和策略层面上的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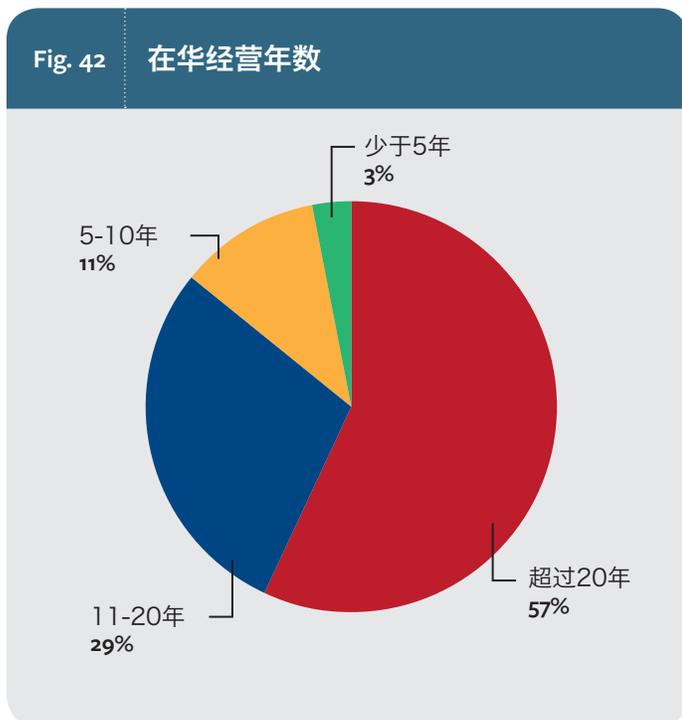
受访公司具有跨行业代表性

接受今年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调查的会员公司代表着各个行业的在华美资公司。64%的受访公司来自制造业，40%来自服务业——其中有许多受访公司在这两个领域都有涉足。19%的受访公司从事第一产业，如农业、石油和天然气行业（见图41）。



受访公司在中国市场有长期经验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会员公司在中国经营多年：有57%的受访公司进入中国市场已经超过20年，29%的公司在中国经营了11-20年（见图42）。



受访公司进入中国旨在服务中国市场和客户

美中贸易全国委员会的绝大多数成员前往中国的目的都是进入中国国内市场。21%的会员公司将中国作为出口世界其他市场的平台，仅有8%在中国生产后将产品运回美国（见图43）。

